

证券代码：872057

证券简称：北峰通信

主办券商：兴业证券

福建北峰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2020 年 4 月 25 日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议案》，公司董事会根据本次会议决议召集股东大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5 月 18 日上午 10:00。

预计会期 0.5 天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2057	北峰通信	2020年5月12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本公司聘请的国浩律师（福州）事务所徐利平、张璿珞律师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公司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〈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议案》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公司董事长将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予以汇报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〈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议案》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公司监事会主席将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予以汇报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〈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〉议案》

《关于〈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〉议案》具体详见 2020 年 4 月 27 日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《福建北峰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27）及《福建北峰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28）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〈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》

根据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有关规定，将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情况予以汇报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〈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议案》

根据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有关规定，将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情况予以汇报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议案》

根据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经营状况及发展需要，将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向董事会汇报，具体详见 2020 年 4 月 27 日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《福建北峰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29）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议案》

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议案》具体详见 2020 年 4 月 27 日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《福建北峰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30）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议案》

《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议案》具体详见 2020 年 4 月 27 日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《福建北峰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31）。

（九）审议《关于使用公司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议案》

《关于使用公司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议案》具体详见 2020 年 4 月 27 日公司

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《福建北峰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（委托）投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32）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- 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
- 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
- 3、由负责人（指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）代表非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企业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
- 4、非自然人股东委托非负责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企业印章并由负责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，股东账户卡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0年5月18日上午9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罗若斌 电话：0595-28396767；传真：0595-22771635； 联系地址：福建省泉州市洛江区双阳华侨经济开发区A-15； 邮政编码：362012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交通费、食宿等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《福建北峰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- （二）《福建北峰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福建北峰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4 月 27 日